

# 水中沙

Sand in the Water 香草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 水中沙

*Sand in the Water* 香草 著

作家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中沙/香草著. - 北京:作家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 - 7 - 5063 - 7182 - 7

I. ①水… II. ①香…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76276 号

## 水中沙

---

作 者: 香草

责任编辑: 贺 平

封面设计: 思文化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a@zuoja.net.cn](mailto: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188 千

印 张: 15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7182 - 7

定 价: 26.00 元

---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序

苗长水

当代中国文学的都市题材一直都看上去五光十色，光怪陆离，但事实上却不是这样，无论怎么描写都市的斑斓，最终都是向着“人”、“生存”、“命运”等文学的普遍命题转化，它们本身所具有的形而上的哲学追问和意蕴，吞没了本来所具有的都市风韵。《水中沙》写的是F县的王福庆、苏静云夫妇的生活历程，在某种意义上，这个F县仅仅是一个徒有其表的想象和空间形态，它的叙事风格、价值取向、认知方式以及语言形式都定位在传统秩序谱系内，最起码文本对婚姻生活的表现还是注重维护伦理规范，注重维护秩序。

《水中沙》从日常生活书写入手，关怀个体生存境遇，通过个体性经验，反思婚姻规范中不合理的因素，男女间的爱情婚姻是非常复杂的，正因为爱情婚姻是复杂的、丰富的，也成为文学表现的永恒母题。

八九十年代，中国女作家在获得女权主义理论支持后，才开始质问婚姻存在的种种境遇。本书站在女性视角的立场上写作，语言清新，关注个体生命的独特体验，在个人自由与群体道德规范之间，更倾向于前者，更注重理解、体谅个人的自由愿望。同时也肯定了公共道德规范，从个人的内在体验角度去理解和把握它。作者

更注重描写女性的爱情体验，女主角苏静云家境贫困，为此她放弃了初恋情人杜中健，父亲的早逝让她只剩下一个愿望：尽早毕业，尽早挣钱养家。沉重的生活负担让她根本无暇顾及自己的感情生活。现实的窘迫让她选择了一个不爱的人——王福庆。婚后，随着接触的加深，王福庆身上的一些闪光点开始显现，他对静云家人很好，对静云更是宠爱有加，时间一长，静云慢慢被他感化，接纳了他。虽说找不到那种心动的感觉，但是亲情逐渐建立起来，随着女儿慧慧的出生和王福庆的青云直上，她也享受到了天伦之乐和夫贵妻荣的光耀。女性一旦步入婚姻，就在男权压制下承担起管理家庭的全部事务，以便丈夫能全心全意地发展事业。一个看似充满温情的家庭也会悄悄蜕变为束缚女性的牢笼，女性就会不由自主地失去社会的广阔天空。但苏静云内心始终有一个紧闭的空间，她自己不想出来，别人也走不进去，那是她对纯真爱情的向往。后来随着家庭的变故，情人楚川瑜遇车祸身亡，王福庆锒铛入狱，苏静云的女性意识开始觉醒，她意识到不能只依赖男人，永远蜷缩在男人背后，于是辞掉了公职，办了名瑜英语培训班，独自顶起一片天，涅槃重生，重新找回自己的人生价值。

从理想状态上说，现代婚姻的根本立足点是男女双方在个人人格、性情、价值观念等方面的认同。但现代婚姻中的两性关系往往要比理想的预设复杂得多。苏静云不曾爱过王福庆，但婚姻把两个人拴在了一起，彼此多了一份责任，婚姻中没有爱的痛苦的问题就变得复杂起来，作者在这个问题中对人性的探索也就变得更加丰富、更加具有深度。

苏静云的丈夫王福庆毕业于名牌大学，起初只是一个县政府办公室的秘书，因为材料写得好，得到领导的赏识，后来因为分管单位的招商引资工作，凭着对经济形势发展的敏锐洞察力和得天独厚的优势，他大展宏图，一步步走到了J局局长的位置。但在感情生

活中，他没能从一而终，先是经不住诱惑，投入了小房地产公司的经理梁红玉的怀抱，偷情的滋味有着说不出的刺激，腐蚀着他的灵魂，于是他对梁红玉言听计从，但是梁红玉是个非常有心计的女人，她取悦于王福庆只是为了达到拿到项目的目的。当王福庆发现这一切的时候，立刻远离了她。后来他又和曾经的恋人王春香租房同居，王春香的贤惠、顺从让他找到了做男人的尊严，他很迷恋这种感觉。即使后来事情暴露，他发誓与王春香断绝来往，但还是暗中帮助生活困难的王春香。虽然到最后，王福庆在现实利益面前逐渐丧失原则，最终锒铛入狱，但作者没有对王福庆做简单的否定，而是按照男性固有的生命逻辑来设计他的心理。

作者沉潜到男性角色中去体验男性心理，使自我人生经验与男性生命逻辑相互交融，从而实现了两性立场在日常生活逻辑中的对话效果。女性立场的写作使得传统的显层性别理念与深层性别潜意识分裂的状况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观。

作者成长于改革开放的时代，经历了中国经济、政治、文化的转型，并对社会的发展与变化，有着个人的思索与诠释。作者在对小说的人物塑造、情节设计、语言表现等诸方面，牢牢地把握从真实的生活出发，同时，又对生活的素材进行了酿造与组合，形成了小说所呈现出来的艺术画面。如果说，文学创作就此为止，还不能产生撼动人心的艺术力量，正如恩格斯所说“只有从当前时代的深处把人类感情中最崇高最隐蔽的秘密揭露出来”的作品，才能产生巨大的艺术感染力，激发人们的美感力量。所以，作者笔下的人物、情节，乃至刻画人物、表现情节的语言，都注入了自己的思想与情感，展示了社会各阶层不同经历、不同地位人物的内心世界。应该说，作者是幸运的，她成长于改革开放时期；她经历过中国城乡结合的小城的寂寥与喧闹，也经历过国际都市灯红酒绿下的社会百态；她既有企业的工作经历，又熟悉政府机关的运行规则；这就

决定了小说植根于真实的生活，作者对生活的诠释与思索，又赋予作品以灵魂。譬如说，作品对主人公静云与初恋杜中健，与丈夫王福庆，与情人楚川瑜关系的描写，形象地反映了主人公苏静云对传统美德的承继，以及在社会转型的动荡中道德的坚守，她与川瑜的一段精神交往，却是主人公对新的爱情理想的追求。

《水中沙》是作者的试笔之作，我们期待着她新作的问世。



2009年初春。F县。

这个时节，江南早已春意浓浓。地处西北的F县，春天的脚步却慢了一拍，柳枝刚刚冒出黄绿的嫩芽，路边规划整体的灌木显示出复苏的迹象。早晨这儿下过一场细雨，吹来的风透着凉意。

刚刚赶来这儿的杜中健，一下车就给苏静云打了个电话。放下这个迟了近二十年的电话，他顿时感觉到了一阵轻松，犹如一棵压在石板下郁闷的小草，终于见到了阳光。

他有项业务去W市，绕道这儿。如果不是因为心中那份挥之不去的牵挂，或许他根本没有必要来到这个偏远的小县城。

多年前因通讯中断，他们失去了联系。原来，她就住在离老家不太远的地方，这是工作以后很长时间才得知的。那时，她已经结婚，他也成家了。

他燃起了一支烟，踱步到房间的露台，这个酒店每个房间外都有一个小小的露台，露台与露台之间视线是畅通的。这一层很静寂，除了自己，看不到一个人影。

在火车站，那个抢了上风的出租司机，一溜烟把他带到这儿。县城人实诚，连个弯都没拐，只要了五元起步费。其实F县已经改称F市，早期人们还是习惯叫F县。

路上老远他就看见了司机推荐的“五星龙湾”，小城高层建筑



已经随处可见，但是这个酒店还是相当醒目，一是因为它的高度；二是因为风格特殊，酒店的楼顶有一条汉白玉做的龙，阳光下神采奕奕，那条龙很有气势，中健多看了一眼，心想大凡与“玉”关联的人或物，多有俊美的含义。

“五星龙湾”是F县标志性建筑，二十一层。高处鸟瞰、低处平视周边环境，意境各不同。进来时，他随意选了一个房间，这个房间在四层，只能看到龙湾的一部分，室外景色怡人，泉水、绿竹隐现在薄薄的烟雨之中，温泉的热气与雨丝交融，化作轻柔的烟雾，飘浮在翠竹泉水之间，一时间，让人觉得来到了传说中的仙境。

可是，这美景中健却无心去浏览，他的脑海里，一直回想着刚才的电话。多年未见，她会是什么样子呢？电话那头是一个成熟女人的声音，柔和，充满知性，与记忆中那个女孩甜美的声音相去甚远，这让他多少有些陌生。

他吸了一口烟，室外没有一丝微风，那烟雾慢慢散开与窗外的雾融合一起，看着那缥缈的雾，他的眼睛模糊起来，一张年轻美丽的脸，渐渐清晰又渐渐消失。奇怪啊，这缥缈的环境，让他的大脑也虚幻起来。他灭掉了烟蒂，笑着摇了摇头，时光的日历已经翻越了二十载，每个人都会有些改变，包括自己。

中健来了？

这边，苏静云如一个沉睡正浓的人突然被惊醒，带着些许的意外和茫然。“云儿，我是中健，我来了。”一句简单明了的话，没有客套，没有久未见面的那种猜测。那声久违的“云儿”，让她百感交集。她坐在椅子上，呆呆地望着玻璃隔断外几个尚未接走的孩子自由玩耍的身影，思绪混沌着，他真的来了吗？他为何到这儿呢？他怎么事先一个招呼没打呢？……

“不忙的话，晚上我们一起吃饭。”他在电话里说。她记得当时

自己的反应有些慢，没来得及立刻回答，他接着补充一句：“方便吗？”

“方便，方便，待会儿见。”她赶紧说。

“苏老师，再见。”那个叫乐乐的小男孩欢快的声音，敲醒了她的思绪。乐乐的妈妈站在门口与静云挥手，满脸笑意，她看起来心情不错。

“明天见，乐乐。”静云站起来，亲切地对那个小男孩和他的妈妈摆摆手。

下课了，所有的学生都被接走。办公室墙上那个仿古的枣红色大钟，准时响起来，五点整。办公室只剩下她和助手小于，一个毕业不久的大学生。

中健约她六点半见。

小于也下班了，办公室只剩下静云，与往日的井井有条不同，今天她的心绪有点凌乱，因为他吗？哦，集中一下精力，先安顿好女儿，还要给母亲打个电话。想到这，她的眼光转到办公桌上女儿的照片上，这是春节期间在龙湾的竹林里照的，看着女儿，静云脸上浮起了母亲们那种特有的慈爱。女儿叫慧慧，正值豆蔻年华，出落得亭亭玉立。慧慧今年上初一，因为担任学校的大队长，课后许多事务要忙，每天放学时间不规律。

想着今晚不能回家做饭了，静云给女儿发了一条信息，叮嘱她放学后到姥姥家吃饭。这些年每当她有什么需要帮忙，母亲总会义无反顾地伸出援助之手，六十多岁的母亲，依然是她坚强的后盾。

安排好一切，她仔细检查一遍室内的门窗和电器电源，确认都关好了，然后轻轻锁上门，这个“名瑜英语”屋刚开业不久，就像一个刚刚出生的婴孩需要格外的关照。

回到家，静云开始冲澡。

每遇重要的宴会，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她都会将自己收拾得

干干净净。一副清新漂亮的形象示人，那是对别人的一种尊重。

浴室慢慢被升腾的水雾笼罩，温暖潮湿的水雾，把镜面遮盖起来。冲完澡，静云找到一块干净的布，擦净了镜子，里面映出一个漂亮的女人。

39岁的苏静云，依然保持了良好的身材，苗条不失丰韵，有多久没有这么仔细地观察自己了？自从家庭出现变故以后，她就很少有那种闲情逸趣。

她的眼光，并没有在自己的身体上停留多久，而是聚焦在胸前那块小小的玉佩上，那块玉在浴室柔和的灯光里发出淡紫色的光芒，她用毛巾仔细擦净上面的水分。每次观察这块玉，脑海里都会出现那个“涅”字。

涅槃重生。

如今，苏静云正行走在重生的道路上。

她擦干身体，吹干头发，换上一件黑色的低领羊绒衫和一条墨绿色的薄毛裙。出门的时候，又罩上一件黑色的风衣，搭上了一條黑底暗绿花的围巾。也许看到浑身的色彩过于凝重，她带上了久未使用的 CUCCI 手袋。经典色的手袋，果然给自己添了一份生动。

六点二十五分，杜中健下了楼，来到“五星龙湾”门前。

他们约好在这儿见。

静云早已提前赶来，觉得时间还很充裕，便坐在车里等。她是个守时守信的女人，无论做什么事，从不拖沓。

停车场离酒店大门不远，在他走出大门的刹那，她一眼认出了他，一个成熟的中健，棱角分明，周身散发着正值盛年的男性光辉，即使从远处望去，也给人一种成功男人的感觉。

他的目光朝这边看来，其实他并没有看见她，但是她还是有点慌乱，轻轻调过车内的后视镜对准自己，还好，弱光里是一张恬淡的脸。她没有立刻下车，头靠在椅背上，平静一下略有起伏的心

情。原以为经过漫长岁月的洗礼，心灵早已如沉淀到湖水深处的沙石，已经不会再起多大的波澜。但是，再次见他，却一如从前。

终究是个成熟的女人，略微的沉静，让她恢复了常态。她下了车，步履轻盈，仪态优雅地向他走去。

看到一个美丽的女人朝自己走来，中健不自觉被吸引了目光，他是那种坦率的男人，年轻时遇到美女，他是哪儿好看就看哪儿，眼光不躲闪不邪恶，一顾而过，有一种欣赏的霸气。

都说女人的外表气质，是一个地方经济文化的缩影。F县的女人他没见几个，火车站广场上的，当然代表不了县城的水平。但是，突然看到仪表这么好的女人，他还是有些意外，于是目光朝着走来的女人看去，看着看着，他的嘴角扬起了微笑，这不是苏静云吗？！他想起一个男同学曾遗憾地向他说过，假如一个女生十多年没见，以前对她又有好感，那么现在最好不要去见，相见不如怀念。那时早已发胖的老婆薇薇就在身边，伸手捶了男生一拳，责备那男生说话顾及点别人的面子，好不好？

可是，苏静云，岁月对她怎么这样垂青？

“你好，中健。”静云款款来到他面前，莞尔一笑，伸出手。

“你好，苏老师。”看她这么正式，他幽默一句，两人礼节性地握手。假如是个男同学，他肯定会来一个拥抱，假如是个爽朗的毫无关系的女生，他也会热烈地表达一下。可是，面前站着苏静云，怎样才能合适表达久违见面的礼仪？

“苏老师”，呵呵，这风趣的称呼，拉近了二十年的时光。静云松开手，温柔地笑了，一种挂念释怀的笑。他一切看起来都好，这让她从心底感到高兴。

尚未寒暄几句，这时候，一个举着小红旗戴着统一太阳帽的旅游团热热闹闹地涌来，他示意她先去房间。

“五星龙湾”是香港人投资的。房间的装饰有些西洋化。壁饰

深灰浅灰交错，配上紫罗兰窗纱，给人一种欧式的浪漫。墙壁上的一幅画，吸引了中健。那幅画，好像在哪里见过，他记起来了，在巴黎的卢浮宫，是毕加索的《亚威农的姑娘》，这是毕加索“玫瑰时期”的作品。当然这幅肯定是赝品，不，应该连赝品也不是，只是一般的仿制品。毕加索的画，他从来也看不懂，现在，他不再像年轻时那样去探究了，早已学会了欣赏，就像毕加索曾经说过的那样，窗外鸟儿的鸣叫声，没有谁能够听得懂，不也是给人很美好的享受吗？

“就住这儿吗？”她的视线也落到画上，问。

“嗯，就住这儿。”他答，眼光回到身边的女人身上。他看到她侧脸的线条非常柔美，声音完全变了，纯正的普通话，不带一点乡音，这让他感到一点点陌生。

“女士，先生，请问需要什么酒水？”未等他们落座，那个服务员小姑娘打断了他们的话，急急推销酒店安排的任务。

“来瓶卡斯特好吗？”她问他。她说车不开了，等会儿打的回去。她说她酒量不好，只能陪他喝这个。

他请她随意，他没酒量。他把菜单客气地递给静云，静云也没推辞，以前她是这儿的常客，特色的烤乳鸽是酒店的主打菜。

卡斯特上来了。

其实，在她应酬最多的那些年，她也从来不喝其他的酒。因为在她的感觉里，白酒与啤酒充满了太多的阳性，对女人来说，往往酒未沾唇，心里就发怵。而红酒就不同，红酒有一种天然的浪漫，因为颜色的作用给人一种柔和的感觉，那神秘、微红的液体会让人产生许多遐思，使人常常忘记酒精的渗入，其实，那只是人们的错觉，这样的酒，后劲很大，更容易醉人。

“每次回家，亲戚、同学、朋友，老劝我喝酒，你知道我们那儿的风俗，白酒当水喝，不醉不罢休，真是怕了。”他边说边倒了

浅浅的一点给她。

她接过酒杯，看着杯底的一抹红，略微犹豫，拿过酒瓶，添满了两人的酒杯。F县有个特殊的习俗，不管什么样的酒，哪怕是拉菲，也要倒满，酒满是尊重，尤其是招待远道而来的客人。

“又是周末，又是朋友自远方来，是不是该好好庆祝一下哦。”她递回他的杯，声音透着嗔怪，眼神却是温柔的。

他看到，她的手指修长而白皙，倒酒的动作十分娴熟。

“好吧。”他笑着接过杯，随她吧。

酒，是人际关系的调和品，女人的矜持、男人的客套以及久未见面的生疏，都因酒而放松。随着酒精在体内的散漫，静云秀气的眼睛里，浮现出那种久违的忧伤。

最近，很少有人看到她这种忧郁的眼神了。

看着那清亮的眼睛，突然出现的忧伤，中健的心如发条一样紧起来，许许多多的疑问开始涌上脑海，让他忐忑不安，继而生出一丝疼痛，如小时候卷起芦苇叶吹哨时，被苇叶划破手指的感觉，那疼不那么尖利，却隐隐地揪着心。

“云儿，”他望着她，关切地问道，“告诉我，这些年好吗？”

他的神情、他的郑重，让她微微一怔。她看到对面男人的脸，刮得干干净净，棱角分明，带着成熟男性特有的沉稳。

“还好吧。”她犹豫了一下，说。

是吗？他的眼睛微微眯了一下，显然不太相信。果真那样，她应该是明媚的、淡定的，或者满足的，那种幸福的女人，让人一眼就能看出。

“告诉我实情，这些年来，你好不好，我想知道。”他坦诚说道。

不是酒的作用，也不是她美丽的容颜，只因为这么多年，内心深处还是深爱着她，不管她青春年少，还是人到中年，他从未改

变。都说女人痴情，其实男人也是一样，如果曾经深爱过一个女人，最终却没有走到一起，那么无论他成功与否，生活幸福与否，心里总会有一种牵挂。

看她犹豫，他不容置疑地说：“把手给我。”话语一落，手就伸到她面前。

他们面对面，一个长方形的小木桌，隔着他们。

有些男人就如中健这样，有一种无形的掌控力，让女人从心底产生依赖，怎么也不能保持伪装。面前这只手，结实温暖，静云被他握住的刹那，眼泪就簌簌掉下，像一个漂泊多年的人，回家见到了亲人。

看着她泪盈盈的脸，他止不住地心酸。其实来之前，他已经隐约知道一点关于她的消息，只是他还不能确定。

他递给她几页纸巾，她接过擦净了眼泪，然后，眼光飘到了那些亚威农少女身上。

他觉得她的眼神，跟毕加索的画一样，令人难懂。

“你信命吗？中健？”恍惚间，她问他。

命？！她怎么会问这样的问题？他是最不信这一套的人，在他的意识里，这根本就是失意者的托词。那些不如意，那些坎坷，那些失败，统统归结到这个字上，然后给自己一个心安理得的解释与解脱，既然命中注定，绝大多数的人为什么还要去奋进，去改变？

只是，今天不愿去跟她辩论他的观点，“我不信。”他温和地回答，“我一直认为命运掌握在我们自己手中。”他伸开手掌。

“顺境中的人不会信命的。”她说着，轻轻抽回了手。

“是吗？”他微微一笑，未置可否。

“你知道吗？一些看似唾手可及的东西，其实有一道无形的门隔着，我们很难越过那道门，有时即使强行越过了，发现那些东西在更远处，永远也抓不住，这就是传说中的命。”





他明白她的意思，他们有缘无分，也是皆因那扇无形的门?!当初，若不是因为她那么绝情，怎会有那扇无形的门？中健真想责备她几句，一想刚才泪盈盈的眼睛，打住了话。

这时候，房间里突然传来磁带卡住的嘶嘶声，那噪音引得他们转头望去。

这个酒店每个房间都安装了环绕立体声音响，一直放着轻音乐。一开始，他们没怎么在意，突然传来的噪音，让房间里的小服务员警觉起来，她立刻冲出房门查个究竟，开门一看，好多房间的服务员都探出头来，大概酒店的音乐播放系统出了毛病。

噪音持续一阵子，终于安静下来，接着播放了一首非常优美的美国蓝调《此情永不移》。这是支老曲了，这支曲中健非常喜欢，百听不厌。

“一听到这支曲，就回到了大学时代。那个时候，最喜欢看的就是《魂断蓝桥》《罗马假日》，对了，还有《乱世佳人》，学校礼堂就那么几个片，翻来覆去放，一点也不觉得腻。”

“就是啊，就像小时候，乡村只要一放电影，不是《地道战》，就是《小兵张嘎》，看了多少遍也不烦，想起来真可爱，那时候强强每次吃过午饭，就拿个小板凳坐在那儿占地方，等待晚上的演出，叫也叫不回。”

呵呵，谈起过去，两人兴致盎然。他们并没有在意刚才那个意外，倒是那个小服务员很歉意，脸都红了，连说对不起，仿佛这都是她的错。静云突然发现，这小女孩真小，带着学生般的稚气，一股热情有余、经验不足的样子，这情况，只有在新手身上出现。

她超过16岁了吗？也许只比慧慧稍微大一点，静云不由自主地问：“你多大了？”“17岁。”“真的吗？”“嗯，真的。”说完，女孩快速地垂下眼睛，有些紧张，因为老板一再叮嘱劳动部门最近查童工很严。“新人吗？”“是。”女孩更拘谨了。“你做得很好。是我